

证券代码：872910

证券简称：正升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正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3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01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2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8,764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97,289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4,159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0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4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5,494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851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4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海波，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上市公司 2 家；新三板 9 家。

复核挂牌公司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会英，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 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无

复核上市公司 15 家。

复核挂牌公司 12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侯永梅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 7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上市公司 0 家；新三板 7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

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系按照拟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正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正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